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子公司乌审旗蒙大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大矿业）与乌审旗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审旗国资）因纳林河二号井田探矿权转让纠纷一案，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底作出一审判决，蒙大矿业就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判决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2）内民终 216 号），现将民事裁定书基本内容公告如下：

一、民事裁定结果

上诉人蒙大矿业因与被上诉人乌审旗国资探矿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 06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基本事实不清，裁定如下：

1. 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 06 民初 300 号民事判决。
2. 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本案尚待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其对公司财务状况、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暂时无法准确估计。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民事裁定书》（（2022）内民终 216 号）。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三日